附表十二、禁止攜帶穿戴式裝置

A41

禁止 攜帶穿戴式裝置

穿戴式裝置包括耳機、智慧眼鏡、智慧手錶、智慧手環，如小米手環、運動手錶、智慧佛珠等，因其具通訊功能，或可與其他通訊裝置相連結傳輸資訊，故考試時嚴禁隨身攜帶或置於身邊。

穿戴式裝置例舉

智慧型手環類

智慧型手錶類

智慧型眼鏡類

耳機類

※助聽器或應試輔具經審查通過使用不在此限